臧哀伯諫納郜鼎

维基文库 · 免费全文 · CC BY-SA 4.0

←

鄭莊公戒飭守臣

臧哀伯諫納郜鼎
桓公二年
作者：左丘明

季梁諫追楚師

本作品收錄於《左傳》和《古文觀止》

夏四月，取郜大鼎于宋，納于大廟。非禮也。

臧哀伯諫曰：「君人者，將昭德塞違，以臨照百官，猶懼或失之，故昭令德以示子孫。是以清廟茅屋，大路越席，大羹不致，粢食不鑿，昭其儉也；衮、冕、黻、珽，帶、裳、幅、舄，衡、紞、紘、綖，昭其度也；藻率、鞞鞗，鞶、厲、游、纓，昭其數也；火、龍、黼、黻，昭其文也；五色比象，昭其物也；鍚、鸞、和、鈴，昭其聲也；三辰旂旗，昭其明也。夫德儉而有度，登降有數，文物以紀之，聲明以發之，以臨照百官，百官於是乎戒懼，而不敢易紀律。今滅德立違，而寘其賂器於太廟，以明示百官；百官象之，其又何誅焉？國家之敗，由官邪也。官之失德，寵賂章也。郜鼎在廟，章孰甚焉！武王克商，遷九鼎於雒邑，義士猶或非之；而況將昭違亂之賂器于太廟，其若之何！」公不聽。

周內史聞之曰：「臧孫達其有後於魯乎？君違不忘，諫之以德。」

此作品在全世界都属于公有领域，因为作者逝世已经超过100年，且作品于1931年1月1日

之前出版。

Public domainPublic domainfalsefalse